



崛起的征程——走向世界舞台的中国共产党（下）

巨龙腾空

张利生 著

辽海出版社

张利生
著

巨龙腾空

辽海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崛起的征程:走向世界舞台的中国共产党/张利生等编著.
— 沈阳:辽海出版社,1999.9
ISBN 7-80649-152-X

I. 崛… II. 张… III. ①中国共产党—党史②中国共产党—外交关系 IV. D2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1999)第 39921 号

辽海出版社出版发行

(沈阳市民族北街 29 号 邮政编码 110001)

沈阳新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850×1168 毫米 1/32 字数:877 千字 印张:37% 插页:6

印数:1—5 000 册

1999 年 9 月第 1 版

1999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责任编辑:谢 丹 徐桂秋 王桂山 责任校对:侯 华

封面设计:孙旭阳 常 颂 版式设计:丁 凡

定价:58.00 元 (全套上、中、下)

崛起的征程

走向世界舞台的中国共产党

目 录

一	中美建交二十年	1
1	美国人脚踩两只船	1
2	冷战后的风云变幻	19
3	莫衷一是的对华政策	32
4	江泽民访美	66
5	克林顿访华	75
二	中俄再握手	93
1	中苏关系正常化	93
2	平稳过渡	104
3	战略协作伙伴	118
4	攻克难关	138
5	渐入佳境	145

三 中日睦邻	157
1 中日和平友好条约	157
2 大发展年代	173
3 新阶段	178
4 不和谐音	187
四 稳定周边	199
1 南亚邻邦	199
2 大东盟	209
3 “冒出来的国家”	221
4 东北亚毗邻	233
五 跨越欧洲	246
1 欧盟与中国	246
2 雪洗百年耻辱	254
3 有潜力的伙伴	290
4 通向西方的金桥	297
六 第三世界	301
1 中国属于第三世界	301
2 传统友谊再放光芒	307
3 远隔重洋结友情	315
七 活跃的多边外交	326
1 联合国讲台	326
2 国际组织	339
3 漫长入关路	350
4 立足亚太	367
5 亚欧握手	377

一 中美建交二十年

1 美国人脚踩两只船

中美建交是战后国际关系史上最重大的事件之一。

中美建交后，1979年1月26日，卡特政府向国会提交了关于未来美台关系的“综合法案”。国会参众两院外委会于2月下旬分别就政府法案举行听证与辩论，在长达两个月的辩论中，两院对政府法案提出重大修正，并于3月28日、29日分别通过了修正后的法案文本，4月10日送交卡特总统签署，成为法律，即《与台湾关系法》。《与台湾关系法》严重违背了中美《上海公报》和《建交公报》。该法的产生，充分显示了美国各派政治力量在美国对华政策上所起的作用。

中美建交的过程表明，虽然卡特政府决心实现正常化，但美国两党各派都不主张放弃台湾，千方百计维持美国对台湾的控制。

相当一部分议员（共和、民主两党中的右派，也有少数主流派）认为，在建交谈判中，美国丢失了它本来可以获取的实际利益。在他们看来，承认中国并不一定要以断绝与台湾的外交关系为代价。换句话说，美国可以同时承认“两个中国”或“一中一台”。

众议员丹尼尔批评卡特政府的政策自相矛盾，一方面承认共产党在中国大陆统治的现实，另一方面又完全拒绝承认“在台湾已经存在了三十多年的有效率、生产发达和管理良好的国家”这一现实。

众议员拉哥马西诺更是毫不掩饰地说：“亚洲的现实是有两个中国，而美国坚持认为只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才值得承认的立场是荒谬的。”

参议员肯尼迪一方面支持中美关系正常化，另一方面又强调美台之间的联系“不应受到破坏，因为在实质上它应依旧如故，尽管在形式上它有了一些变化”。

参议员格伦多次强调要在美国与中国关系和美国与台湾关系之间维持“平衡”，认为这符合美国的最佳利益。说穿了，这种“平衡”就是要搞“一中一台”。

他们的论点是：中国无论在抗苏战略全局上还是在实现四化方面都更有求于美国，凭借这种有利地位，美国本可以在双边关系特别是在台湾问题上使中国“付出代价”，接受“一种更加公平合理的方式”。这部分议员在辩论发言中援引乔治·布什的观点，即中国除了三项原则得到满足外，还得到美国同意停止对台湾出售武器一年的让步，而美国则“送掉一切却一无所获”。

一些共和党议员指责卡特政府的对华政策夸大了中美新关系带来的利益，批评政府在台湾问题上“一百八十度的急转弯，只会增加西太平洋局势的不稳定”；他们指出，中美建交后，亚太局势并未获得稳定，相反，苏联增强了它在西太平洋的军事活动。他们认为，中美关系应是一种“考虑到太平洋两岸前景”，“既承认困难又提出要求与承诺”的关系，主张“在推进和发展美中新关系的同时，继续与一个安全的台湾保持关

系”，共和党参议员詹姆斯·贝克指责政府在建交谈判中未要求中国保证不以武力解决台湾问题是“不必要的让步”，说这种不惜代价急于发展中美关系的作法“牺牲了美国的原则”、却未能对等地从中国得到符合美国对外政策长期目标的让步。

亲台议员抨击卡特政府所做的让步与美国对华政策目标相抵触。他们说，尼克松政府在“上海公报”中仅承认一个中国的现实，并不准备承认两岸之间谁是更有法律地位的一方，辩称“上海公报”使美国得以“用含混的外交语言，满足了美国保持台湾归宿悬而不决的愿望”，“美国没有损失”。而在建交公报中，美国承认了中国在台湾问题上的立场，说卡特政府就此造成的“损害”，几乎等于“承认台湾是中国一个叛乱的省”，要求国会在职权范围内帮助确立美国对台政策，修复美台关系，以挽回“损失”。

实际上，卡特政府一直试图在与我国建交后，仍得以武器售台，但这种明显违背建交公报精神的想法遭到中国政府的坚决反对。对美国政府来说，保持美台军备关系除了直接牵涉到经营军火工业的东、西部财团在台湾的重大经济利益外，还牵涉到利用台湾限制大陆，延缓中国统一进程的打算。国会以国内立法的形式明确规定向台湾出售武器，正是达到了卡特政府想要达到而又不能达到的目的。按照“安全”条款修正案提案人之一的贾维茨的说法，这是“在总统需要的这项法律里，裹卷上美国需要的东西”，亲台保守分子则公开称之为“美国法律的胜利”。

政府与国会在维护美台关系上产生的分歧，只是策略之争。实际上，无论是政府还是国会，都赞成把台湾视为“独立的政治实体”，只不过政府由于受到外交协议的束缚，不得不在形式上遵守“一个中国”的原则而已。在维护美国利益，干

涉中国内政，逃避国际法规约束方面，国会确是“发挥了政府部门不能发挥的特殊作用，更好地实现了美国对华政策的意图”。

《与台湾关系法》出台的目的在于：

1. 建交三原则，力图造成在“一个中国”名义下，事实上承认台湾为一个“国家”的局面。

2. 试图在美中关系与美台关系之间建立某种“平衡”，即：今后美国对台湾“安全”方面的任何调整必须以中国继续执行和平解决台湾问题的政策为前提，如果中国的政策改变，美国将重新评估对华政策并作出反应，美国作出反应时，将不考虑中国的态度。

3. 确定美国在法律上无条件承担维持台湾的“自卫能力”和足够的军事需要的义务，以此作为抵挡我国要求美国停止或限制向台湾出售武器的“依据”。

通过发展中美关系维持台湾的稳定，是建交时美国对台政策的一个设想。但美国也考虑到，中美建交的冲击和中美战略关系的加强同时也对台湾构成巨大的压力。美国统治集团担心随着中国国力的增强和对台和平统一工作的逐步深入，台湾内外形势会起变化，为了稳定台湾的政治局面，有必要对美台关系进行修补，以平衡正常化对台湾的打击。在政府和国会看来，支持中美建交，赞同发展中美战略关系，与支持和执行《与台湾关系法》是一致的。美国第九十六届国会完成了在美国对外政策中所担任的特殊任务，《与台湾关系法》成为美国对台政策的指导性文件。

卡特政府和继任的里根政府，以《与台湾关系法》为借口，继续向台湾大量出售武器。从尼克松访华到中美建交的七年间，美国向台湾出售武器的总额只有16亿6千9百万美元，

平均每年约2亿4千万美元。然而中美建交以来，1979—1980年销售额达10亿9千4百50万美元，每年在5亿美元以上。

这些做法不仅违背了上海公报、建交公报的精神，也伤害了中国人民的感情，尤其严重的是使台湾问题复杂化，破坏了和平统一，使得刚刚建立起来的中美关系正常化局面，濒于倒退的危险。

1982年8月17日中美两国政府联合公报发表后，中华人民共和国外交部再次重申：“《与台湾关系法》严重违背了两国建交公报的原则”，“任何试图把本公报同《与台湾关系法》相联系的解释，都是违背公报的精神和实质的，都是不可接受的。”

里根在竞选总统期间就曾说：“我感到满意的是，《与台湾关系法》为维护我们同台湾的关系提供了一个官方的充分的基础”，“这是我们国家的法律”，“作为总统，我不允许任何外国在我们保护美国利益和执行我国法律时进行干预。”

里根的言论，遭到中国政府坚决反对，中国领导人强调，任何使中美关系现状倒退的言行，都将损害建立中美关系的政治基础，损害中美两国人民的根本利益和世界人民的利益。在台湾这个重大原则问题上，中国绝无妥协退让的余地。

美国政府和民主党的领导人也对里根的言论进行了批驳。1980年8月26日，美国驻华大使伍德科克在北京举行的记者招待会上抨击了里根的对台立场。他认为，里根的对台立场“危及美国精心同中国建立起来的关系”。同一天，美国国务院发言人在新闻发布会上说，伍德科克的上述观点“就是我们的观点”。发言人重申，美国承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是“中国惟一合法的政府”，美国同台湾之间的关系是“非官方的、非政府的”关系。这是里根的一次不成功的改变美台关系的试

探。

1981年2月，里根入主白宫。

鉴于里根上台前的对台言论，台湾当局对里根寄予很大希望，蒋经国三次发表谈话，期望里根能严守在竞选时所作的承诺，改善美台关系，并一再用美台在反共意识形态上的共同点进行蛊惑，要求美国在遏制共产主义的扩张中给予台湾更多的支持，等待里根就售台武器问题采取积极行动。台湾当局还加强了院外活动，以期让国会施加压力，使新一届美国政府的对华政策朝有利于台湾的方向发展。

里根执政后，一方面表示要发展同中国的战略关系，继续努力实现同中国关系的正常化，认为这既是一个基本的战略现实，也是战略上的必需，对于维护国际局势的稳定和维护世界和平，具有压倒一切的重要性。这主要是考虑在对抗苏联方面，对华政策不得不采取的现实主义的态度。因而，里根上台后，并未立刻将竞选时的诺言和共和党的政策付诸实施。

另一方面里根又声称要充分实施《与台湾关系法》，扬言中国无权干涉美国的对台政策，主张向台湾出售性能有所提高的武器，加强与台湾的实质关系。这不能不引起中国政府的严重关注。

里根的决策动摇于上述两种政策之间。对里根的第一个考验是里根的就职典礼。国民党秘书长蒋彦士原已收到出席的邀请，并已到达华盛顿，由于中方向美国提出严正交涉，最后在1981年1月19日美国国务院发言人宣布只邀请中国驻美国大使柴泽民作为惟一的中國官方代表参加里根的就职典礼。蒋彦士只得临时“患重感冒住院”。这是里根上台后中美第一次交锋，美国做了妥协。

关于美国向台湾出售武器问题，是中美建交时遗留下来的

问题。

当时美方坚持要继续向台湾出售武器，中方坚决反对，双方僵持不下，最后双方同意把这一问题搁置起来，各自保留自己的立场。作为一种姿态，卡特政府决定将对台出售武器推迟一年，仍不放弃在1980年内依《与台湾关系法》向台湾出售先进的FX型战斗机。1979—1980年，美国对台销售武器额达10亿9千4百50万美元，每年在5亿美元以上。超过了以往的水平。台湾当局曾在1979年11月向美国提出一份庞大的采购清单，其中包括先进的F-16战斗机。

台湾当局要求得到先进的武器装备主要是出自政治上的原因，而不仅仅是军事上的原因。其真正目的，是趁里根当选和美国国内保守势力上升之机，在中美关系中制造麻烦，加深美国对台湾的支持，阻止或扭转中美关系正常化的进程，使中美关系在取得十年进展后偏离轨道。

里根上台后，表示将继续以每年7~8亿美元的水平向台湾出售武器。

为了警告美国政府，中国拒绝了美国向中国出售武器换取中国同意美国向台湾出售先进武器的建议，严正声明：“我们宁肯不要美国的武器，也绝不同意美国继续干涉我国内政，售武器给台湾。如美竟然不顾我一再坚决反对，继续卖武器给台湾，我势必作出强烈反应。”

1981年6月，美国国务卿黑格访华。在会谈中，邓小平明确地告诉黑格，如果美国走得太远，中美关系就可能倒退。黑格表示，他认识到中国对这个问题的敏感性，美国将非常谨慎和克制地对待这一问题。但他仍坚持美国“在可预见的将来仍要向台湾提供一些经过仔细选择的、性能适度的防御性武器”。

黑格访华后，尤其是美国取消对中国出售武器和放宽向中国出口两用高级技术产品的限制后，美国对台军售问题越来越突出起来。美国国会中的一些亲台议员，如参议员戈德华特、麦克卢尔、赫尔姆斯等，利用各种听证会、研讨会及秘密会议对里根政府施加影响；对国务卿黑格、助理国务卿霍尔德里奇予以责难，对驻华大使恒安石的任命进行刁难；催促政府执行《与台湾关系法》，加紧武器售台。

里根政府内部也存在分歧：一方以国务卿黑格为代表，主张发展与中国在遏制苏联扩张的平行战略利益，在优先稳定和发展与中国的关系基础上，再谋求与台湾关系的改善；另一方则以安全事务顾问艾伦为代表，反对发展与中国的战略关系，敦促里根尽早实现竞选时对改善与台湾关系所作的许诺，向台湾出售武器。

1981年夏秋后，美国的亲台派和重视发展美中战略关系的主流派之间在售台武器问题上的对立加剧了，双方争斗的焦点是对台湾出售何种型号的飞机与何时作出决定。

8月下旬，国会亲台保守派重要人物众议院外委会主席克莱门特·扎布洛基和参议院外委会成员约翰·格伦相继访问台湾，在访台期间都有意透露，美国政府正在考虑对台湾出售尖端战斗机，或较低一级的FX飞机，还有可能继续执行美台联合生产更多的F-E4飞机的合同。

80年代初，中国开始调整对外政策，突出独立自主的和平外交，强调同第三世界的联系，适当拉开与美国的距离。美国对台军售本来是中国政府所反对的，在调整对美政策后，中国对此问题的态度更加坚决。中国政府对亲台派积极推动向台湾出售FX飞机作出了强烈反应。1981年8月，中国领导人邓小平就中美关系发表重要讲话。邓小平指出，中国希望美国不

要“根据一种错误的观点制定一种错误的政策”。并且强调，中国不会因为中美关系的倒退而崩溃，如果美国不公平地强迫中国按照美国的意愿行事，“中国不会同意，也没有任何理由同意”。

9月初，中国通知美国，中国在台湾问题上绝无妥协的余地，美国必须向中国确切说明向台湾出售武器的最后期限，保证对台湾的武器出售不超过卡特政府时期的水平，并表明这种销售将逐年减少直至停止。

在美国内部，以国务卿亚历山大·黑格为首的一派原想通过放宽对中国出售武器的限制和从严掌握对台湾出售武器来暂时解决美中两国的分歧，但这种政策设想遭到了中国的抵制，也遭到了美国统治集团内部的反对。在此情形下，美国务院在售台武器问题上的态度开始后退。10月29日，黑格国务卿在华盛顿与中国外长黄华会晤时强调，在中国没有实现统一之前，美国有义务，也有必要继续向台湾出售武器。黑格还表示，美国不能确定停止向台湾出售武器的日期，那样做会在美国国内产生严重的政治后果，还会使中美关系受到破坏性的影响。

1981年11月下旬，美国国务院根据国防、情报机构的研究报告，得出了美国不应在台湾飞机更换问题上得罪中国的结论。少数亲台派人士对事态的这一发展感到不安，加强了对里根的压力。他们鼓噪一些国会议员写信给里根，以中国在台湾问题上拒绝放弃使用武力为由，要求里根批准出售F₁₆飞机。12月11日，里根在国会提出向台湾出售9700万美元的飞机零件的非正式通知，以试探中国的态度。

12月13日，中国领导人邓小平在接受南斯拉夫记者采访时表示，中国绝不会忍气吞声。同时，在12月中旬的波兰危

机中，“中国不仅没有按照美国的请求谴责波兰实行军管和苏联在镇压波兰团结工会中所起的作用，反而同波兰缔结了一项将双边贸易额增加30%的协定”。中国采取行动之时，正是美苏关系由于里根政府在波兰问题上对苏联施加压力而使两国关系急剧恶化之时，在这样的形势下，中国对波兰形势保持沉默，使美国的全球反苏战略在东线显得气势不足。中国在国际事务中的影响是有分量的，里根政府对此不能不予以重视。

1982年1月11日，美国政府宣布，国务院、国防部和其他国家安全机构几个月来对台湾防务需要进行的研究表明：“不需要向台湾出售F_x飞机，因为在军事上不需要这种先进飞机。台湾的防务需要，可以通过用类似的飞机更换现有的老化飞机，或通过扩大在台湾的F-5E飞机的共同生产线来满足。”事态的发展表明，波兰危机的爆发，对促使里根政府转变立场起了一定的作用，增强了主张同中国保持良好战略关系的一派对里根的影响。美国也担心，美中两国若退回到敌对状态，会产生中苏在敌对十几年以后重新接近的危险。但从根本上说，中国始终采取坚定的立场，才是促成里根最后作出不向台湾出售FX飞机的根本原因。此后，在朝野舆论的压力下，里根政府为求问题的进一步解决，不得不与中国政府就整个武器售台问题同中国政府进行谈判。

1981年12月4日，中美关于售台武器的谈判在北京举行。中方代表是外交部副部长章文晋，美方代表是驻华大使恒安石。因双方意见分歧较大，都坚持原来的立场，致使谈判进展缓慢，并于1982年春陷入僵局，中美关系面临倒退的危险。

1982年5月5日，美国副总统布什访华，同中国领导人就中美关系，特别是美国售台武器问题进行了会谈。布什表示：

美国不同意承诺一个停售的日期，并不意味着今后无限期地向台湾继续出售武器。邓小平副主席则强调：美国领导人必须承诺在一定时期内逐步减少、直到完全终止向台湾出售武器，至于承诺的方式和措辞可以商量。双方同意两国代表继续会谈，进一步努力寻求解决的办法。

7月13日，美国驻华大使恒安石向邓小平面交了里根的信，其中表示了美国不谋求、也不会无限期地向台湾出售武器之意，还表示美国预期在一段时间内逐步减少对台军售，以便导致最终解决。这样，双方的立场进一步接近，经过共同努力，终于在8月15日达成协议，并于8月17日发表了《中美联合公报》，也称《八·一七公报》。

公报共分九条：

1. 双方重申1979年1月中美建交公报确立的基本原则：美国承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是中国的惟一合法政府，承认只有一个中国，台湾是中国的一部分。在此范围内，美国人民同台湾人民继续保持文化、商务和其他非官方关系。

2. 简述售台武器问题的由来和中美就这一问题进行谈判的过程。

3. 双方重申互相尊重主权和领土完整、互不干涉内政是指导中美关系的根本原则。

4. 中国政府重申，台湾问题是中国的内政，1979年1月1日发表的《告台湾同胞书》宣布了争取和平统一祖国的大政方针，1981年9月30日中国提出的九点方针是按照这一方针争取和平解决台湾问题的进一步重大努力。

5. 美国政府表示它非常重视与中国的关系，并重申无意侵犯中国的主权和领土完整，无意干涉中国的内政，也无意执行“两个中国”或“一中一台”的政策。美国政府理解并欣赏